

河池市公安局金城江分局
2024 年度部门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河池市公安局金城江分局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河池市公安局金城江分局 2024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说明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河池市公安局金城江分局 2024 年部门预算相关报表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公开表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河池市公安局金城江分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1、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公安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统一领导，指挥全区公安工作。

2、掌握影响稳定、危害国内安全和社会治安的情况，向区委、区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及时提供相关重要信息，分析、研究对策并组织实施。

3、负责公安民警队伍的管理、教育和训练工作。

4、受理公民报警求助；依法预防、制止和侦查违法犯罪活动；处置重大案件、治安事故和骚乱，预防、打击恐怖活动。

5、依法查处危害社会治安秩序行为；积极预防、妥善处置突发性事件、群体性事件，维护社会稳定；依法管理集会、游行、示威活动；依法管理户籍、居民身份证、枪枝弹药、危险物品和特种行业等工作。

6、负责由公安机关依法承担的执行刑罚工作；依法承办全区强制戒毒审查批准工作；

7、维护部分乡镇道路交通安全、交通秩序，承担车辆、驾驶员交通安全管理工作。

8、依法管理国籍、外国人在我区居留、旅行有关事务。

9、负责全区公共信息网络安全监察工作。

10、负责党和国家领导人、重要外宾的安全警卫工作及其他重要警卫任务的组织协调。

11、组织实施全区公安科学技术工作；制定公安信息技术、刑事技术、行动技术等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

12、指导、监督全区国家机关、社会团体、企事业单位和重点建设工程的治安保卫工作以及群众性治安保卫组织的治安防范工作。

13、组织开展全区公安警务督察工作，指导、检查、监督全区公安机关及人民警察的执法活动。

14、负责全区公安机关装备、被装配备和专项经费管理等警务保障工作。

15、组织实施消防工作、实行消防监督。

16、承办区委、区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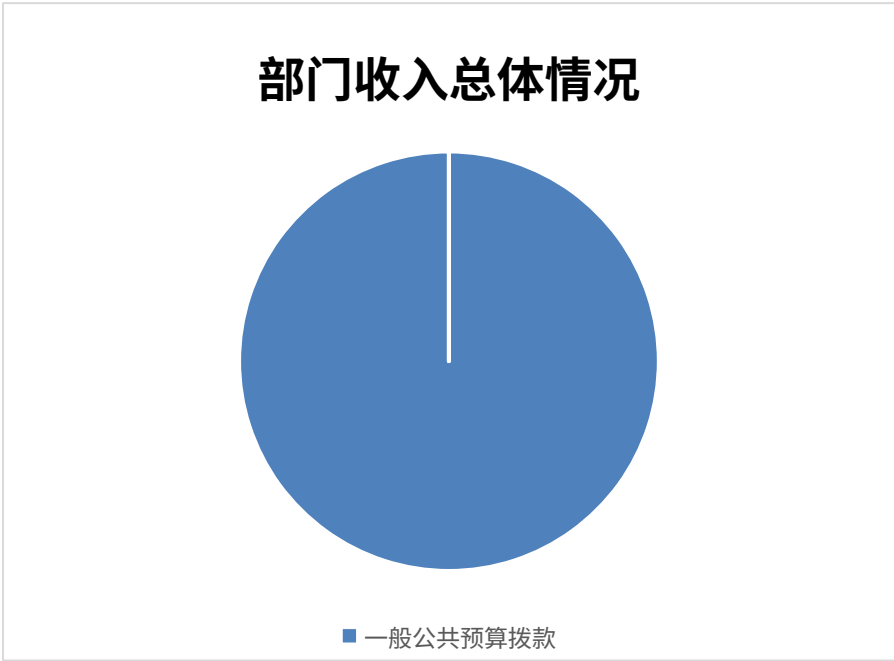
局机关内设有警务督察大队、指挥（情报）中心、政工科、国内安全保卫大队、治安大队、刑事侦查大队、法制大队、禁毒大队、户政管理大队、经济犯罪侦查大队、网络安全保卫大队、警务保障室等 16 个内设机构和河南、南桥、六圩等 18 个城区（乡镇）派出所。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河池市公安局金城江分局人员编制编制内实有在职人数 221 人（其中行政编制 216 人，事业编制 3 人），离退休人员 69 人。

第二部分：河池市公安局金城江分局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我部门总收入 6932.36 万元，总支出 6932.36 万元。总收入较 2023 年度预算数 6546.60 万元，增加 385.76 万元，增长 5.89%，主要原因是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办案业务费项目及中央政法转移资金项目，结转到本年度安排支出增加所致。总支出较 2023 年度预算数 6546.60 万元，增加 385.76 万元，增长 5.89%，主要原因是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办案业务费项目及中央政法转移资金项目，结转到本年度安排支出增加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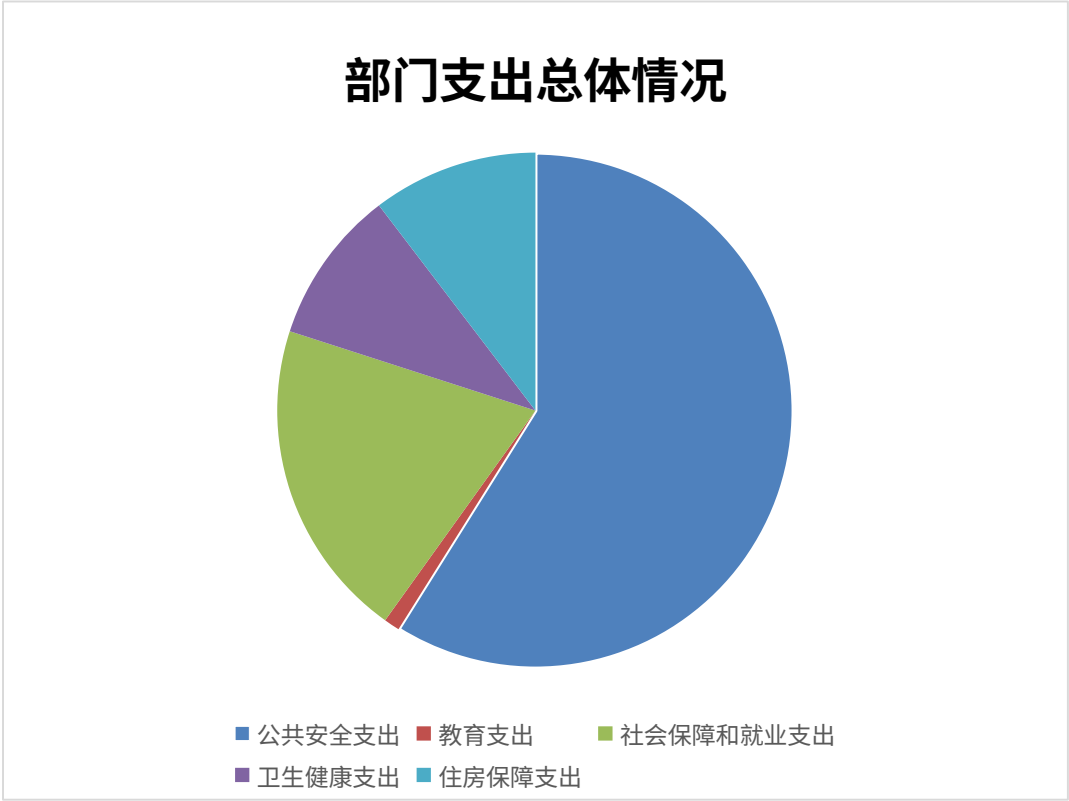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我部门总收入 6932.36 万元，较 2023 年度预算数 6546.60 万元，增加 385.76 万元，增长 5.89%，主要原因是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办案业务费项目及中央政法转移资金项目，结转到本年

度安排支出增加所致。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我部门总支出 6932.36 万元，较 2023 年度预算数 6546.60 万元，增加 385.76 万元，增长 5.89%，主要原因是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办案业务费项目及中央政法转移资金项目，结转到本年度安排支出增加所致。主要包括：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办案业务费项目及中央政法转移资金项目等。

（一）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划分，共分为 5 类，其中：

（1）公共安全支出 5109.32 万元，占支出总预算 73.70%，比上年增长 229.98 万元，增长 4.71%，主要原因是：我局人员存在增减变动。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0.88 万元，占支出总预算 12.85%，比上年增长 57.25 万元，增长 6.87%，主要原因是：我局人员存在增减变动。

(3) 卫生健康支出 428.52 万元，占支出总预算 6.18%，比上年增长 50.42 万元，增长 13.34%，主要原因是：我局人员存在增减变动。

(4) 教育支出 43.94 万元，占支出总预算 0.63%，比上年减少 6.67 万元，减少 13.18%，主要原因是：我局人员存在增减变动。

(5) 住房保障支出 459.70 万元，占支出总预算 6.63%，比上年增长 54.79 万元，增长 13.53%，主要原因是：我局人员存在增减变动。

(二) 按支出结构分类划分，分为基本支出预算和项目支出预算。

1. 基本支出预算。

基本支出预算 6151.36 万元，占支出预算 88.73%，比上年增长 392.26 万元，增长 6.81%。其中：

(1) 商品和服务支出 678.64 万元，占基本支出总预算 11.03%，比上年减少 1.71 万元，减少 0.25%，主要原因是：我局人员存在增减变动。

(2)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3.93 万元，占基本支出总预算 2.01%，比上年增长 80.22 万元，增长 183.53%，主要原因是：我局人员存在增减变动。

(3) 工资福利支出 5348.79 万元，占基本支出总预算 86.95%，比上年增长 313.76 万元，增长 6.23%，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我局人员存在增减变动，且新增留置看护辅警人员工资预算安排。

2. 项目支出预算。

项目支出预算 781.00 万元，占支出预算 11.27%，比上年减少 6.50 万元，减少 0.83%。其中：

(1)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60.00 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预算 7.68%,比上年增长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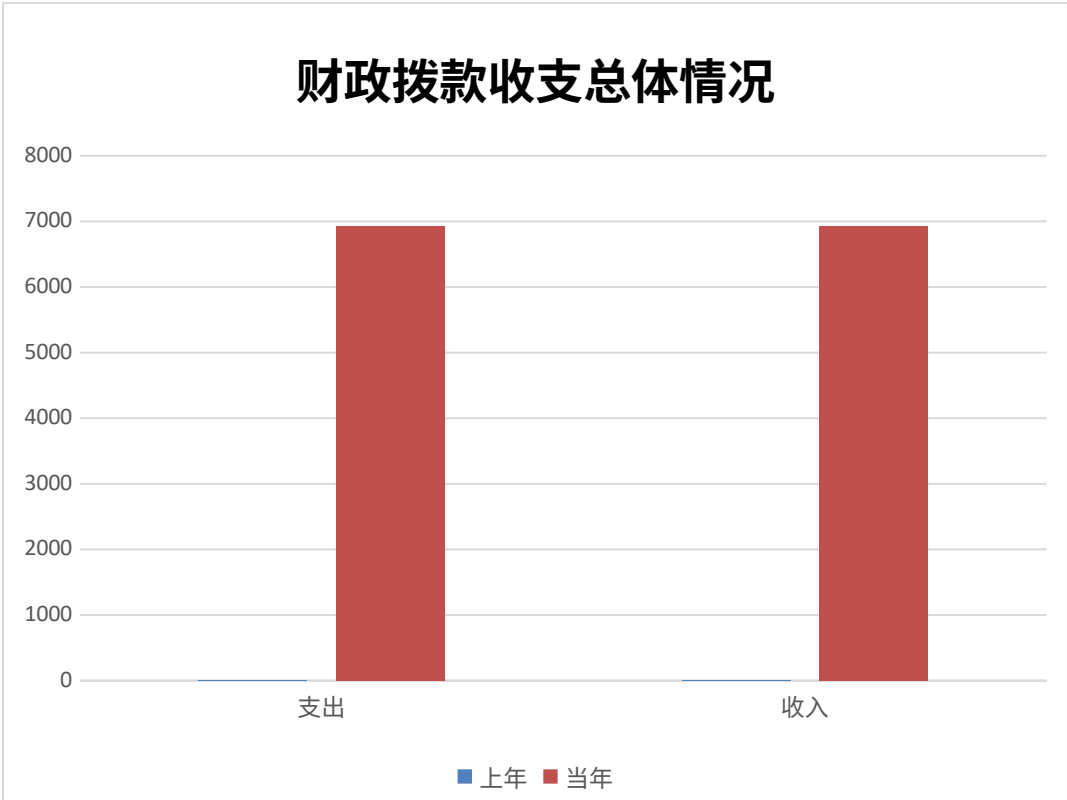
(2)商品和服务支出 203.00 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预算 25.99%,比上年减少 286.50 万元，减少 58.53%,主要原因是：存在专项经费安排。

(3)工资福利支出 483.00 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预算 61.84%,比上年增长 270.00 万元，增长 126.76%,主要原因是：新增留置看护辅警人员工资预算安排。

(4)资本性支出 10.00 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预算 1.28%,比上年增长 10.00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存在专项经费安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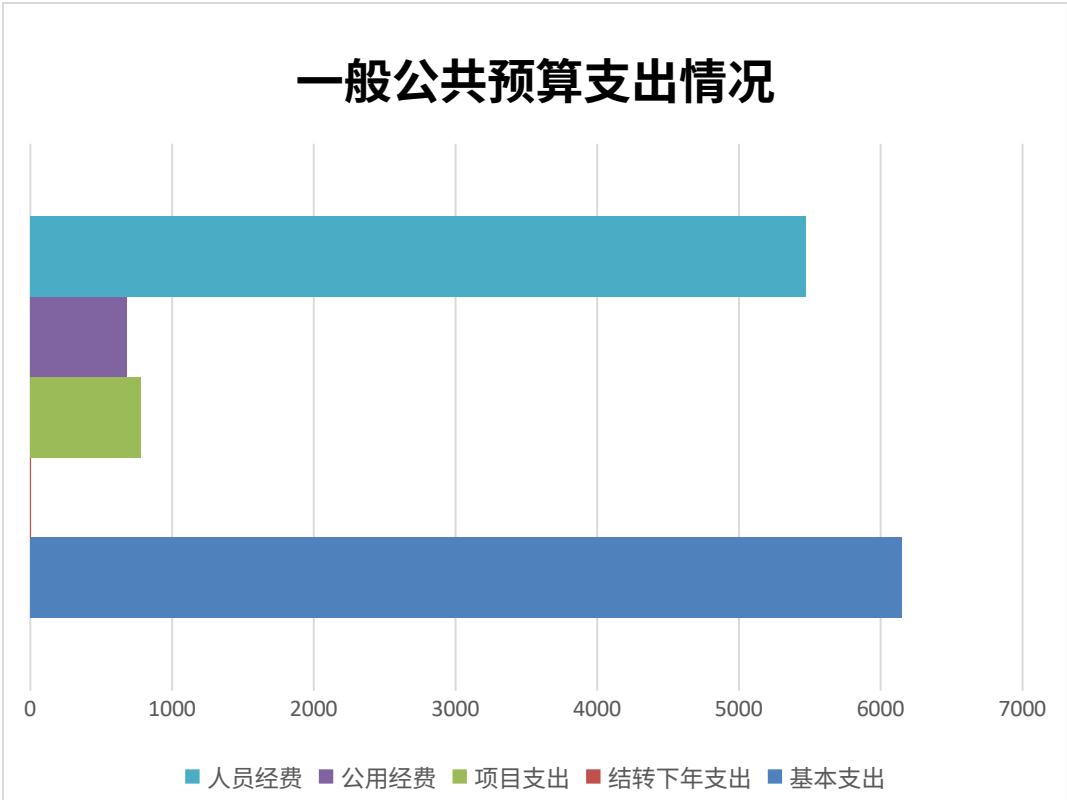
(5)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00 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预算 3.20%,比上年增长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存在专项经费安排。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财政拨款收入我部门财政拨款总收入 6932.36 万元，总支出 6932.36 万元。财政拨款总收入较 2023 年度预算数 6546.60 万元，增加 385.76 万元，增长 5.89%，主要原因是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办案业务费项目及中央政法转移资金项目，结转到本年度安排支出增加所致。财政拨款总支出较 2023 年度预算数 6546.60 万元，增加 385.76 万元，增长 5.89%，主要原因是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办案业务费项目及中央政法转移资金项目，结转到本年度安排支出增加所致。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共 6932.36 万元，较 2023 年度预算数 6546.60 万元，增加 385.76 万元，增长 5.89%，主要原因是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办案业务费项目及中央政法转移资金项目，结转到本年度安排支出增加所致。中央提前下达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资金安排的支出 2496.39 万元。具体情况为：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459.70 万元，占支出总预算的 6.63%，较 2023 年度预算数 404.91 万元，增长 54.79 万元，增长 13.53%，主要原因是：我局人员存在增减变动。

公共安全支出（类）支出 5109.32 万元，占支出总预算的 73.70%，较 2023 年度预算数 4879.34 万元，增长 229.98 万元，增长 4.71%，主要原因是：我局人员存在增减变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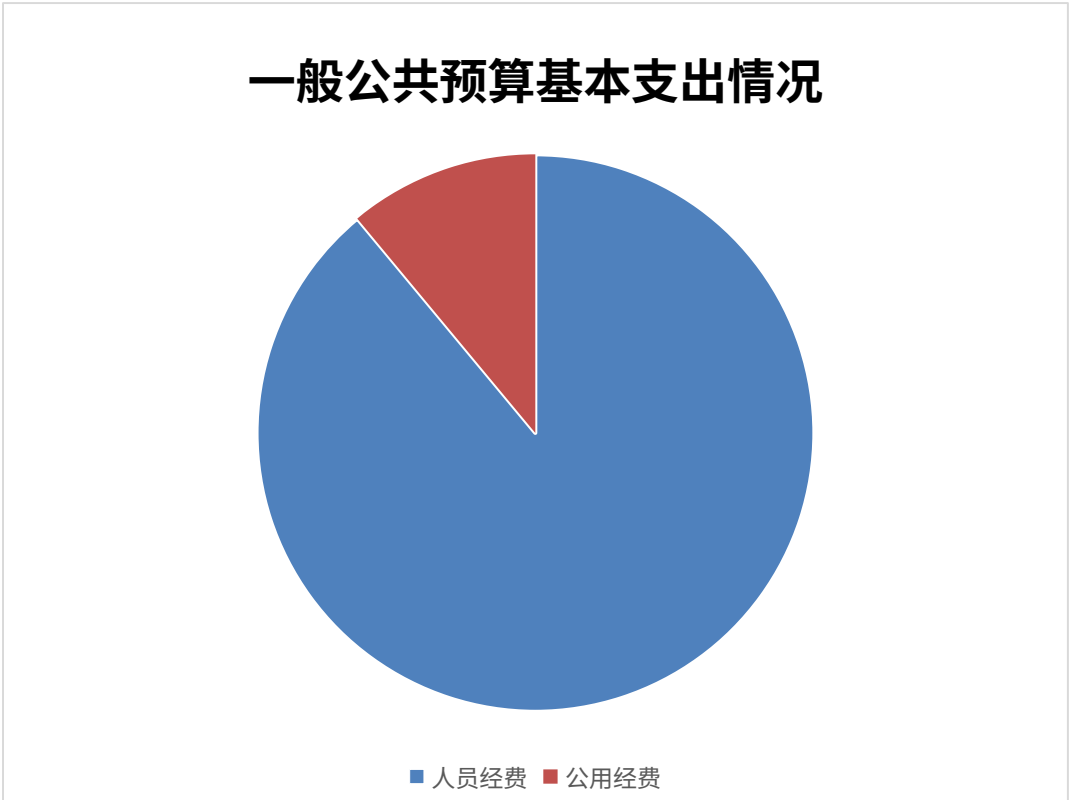
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428.52 万元，占支出总预算的 6.18%，

较 2023 年度预算数 378.10 万元，增长 50.42 万元，增长 13.34%，主要原因是：我局人员存在增减变动。

教育支出（类）支出 43.94 万元，占支出总预算的 0.63%，较 2023 年度预算数 50.61 万元，减少 6.67 万元，减少 13.18%，主要原因是：我局人员存在增减变动。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890.88 万元，占支出总预算的 12.85%，较 2023 年度预算数 833.63 万元，增长 57.25 万元，增长 6.87%，主要原因是：我局人员存在增减变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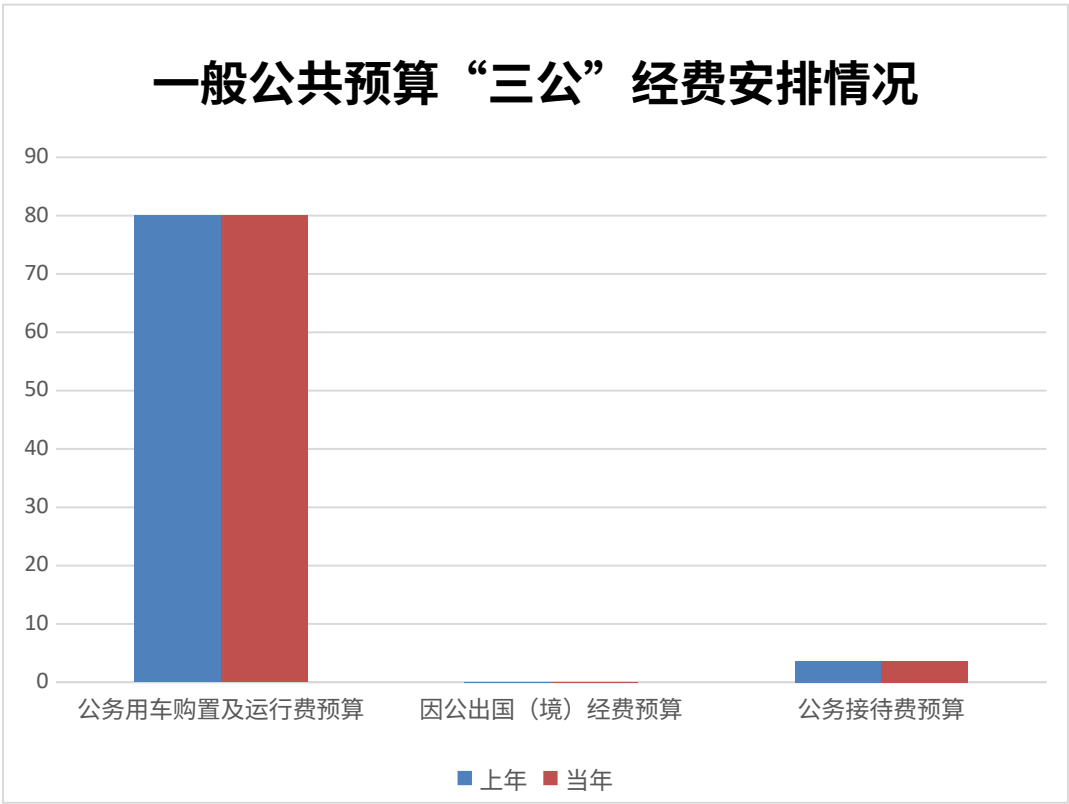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共 6151.36 万元，较 2023 年度预算数 5759.10 万元, 增加 392.26 万元，增长 6.81%，主要原因是我局人员存在增减变动。具体情况为：

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预算 678.64 万元，占基本支出预算的 11.03%，较 2023 年度预算数 680.35 万元，减少 1.71 万元，减少 0.25%，主要原因是：我局人员存在增减变动。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预算 123.93 万元，占基本支出预算的 2.01%，较 2023 年度预算数 43.71 万元，增长 80.22 万元，增长 183.53%，主要原因是：我局人员存在增减变动。

工资福利支出支出预算 5348.79 万元，占基本支出预算的 86.95%，较 2023 年度预算数 5035.03 万元，增长 313.76 万元，增长 6.23%，主要原因是：我局人员存在增减变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2024 年部门预算共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83.60 万元（全口径），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预算 0.00 万元，公

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3.6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 8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0.00 万元）。

（二）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83.60 万元，同口径较 2023 年度预算数 83.60 万元，增长 0.00 万元，增长 0.00%，具体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 2024 年预算安排 0.00 万元，较 2023 年度预算数 0.00 万元，增长 0.0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一致。

2. 公务接待费 2024 年预算安排 3.60 万元，较 2023 年度预算数 3.60 万元，增长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一致。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4 年预算安排 80.00 万元，较 2023 年度预算数 80.00 万元，增长 0.00 万元，增长 0.00%，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4 年预算安排 0.00 万元，较 2023 年度预算数 0.00 万元，增长 0.0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一致。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4 年预算安排 80.00 万元，较 2023 年度预算数 80.00 万元，增长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一致。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我部门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共 0.00 万元，较 2023 年度预算数 0.00 万元，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部门 2024 年部门预算无政府性基金预算。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我部门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共0.00万元，较2023年度预算数0.00万元，增加0.0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我部门2024年部门预算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24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预算678.64万元，较2023年度预算数680.35万元，减少1.71万元，下降0.25%，主要原因是：我局存在人员增减变动。

（二）政府采购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我部门2024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金额499.08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476.08万元、工程类采购0万元、服务类采购23万元。主要用于：保险等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39辆，其中，应急机要通信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31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8辆，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1. 我部门2024年所有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涉及项目15个，预算资金781万元。绩效目标情况详见报表（日常运转类项目、工资类人员经费项目和涉密项目等除外）。

2.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项目名称：人民警察法定工作日外的加班补贴，预算资金 188 万元，2024 年度绩效目标为：保障人民警察法定工作日外的加班补贴按时发放，落实中央从优待警政策，为民警解决后顾之忧。设 1 条数量指标：发放民警加班费≤220 人；设 1 条质量指标：发放民警加班费合规率=100%；设 1 条时效指标：任务完成时间=2024 年；设 1 条成本指标：民警加班补贴支出≤188 万元；设 1 条经济效益指标：有效提高公安民警保障水平；设 1 条社会效益指标：民警收入的提高可提振内需消费有效增长；设 1 条可持续影响指标：进一步提高民警生活保障水平；设 1 条满意度指标：民警满意度 90%以上。

第三部分河池市公安局金城江分局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河池市公安局金城江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 目（按支出功能科目分类）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932.3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1、上级补助	2496.39	二、外交支出	0.00
2、本级	4435.97	三、国防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5109.32
1、上级补助	0.00	五、教育支出	43.94
2、本级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1、上级补助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0.88
2、本级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428.52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九、其他收入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59.7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6932.36	本年支出合计	6932.36
上年结转结余	0.00	结转下年支出	0.00
收入总计	6932.36	支出总计	6932.36

注：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四舍五入尾数误差。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河池市公安局金城江分局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单位资金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单位资金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合计	6932.36	6932.3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16002		6932.36	6932.3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四舍五入尾数误差。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河池市公安局金城江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结转下年支出
		合计	6932.36	6151.36	781.00	0
	116002		6932.36	6151.36	781.00	0
2040201		行政运行	4321.00	4311.00	10.00	0
2040220		执法办案	124.00	0.00	124.00	0
2040221		特别业务	9.00	0.00	9.00	0
2040250		事业运行	17.32	17.32	0.00	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435.00	0.00	435.00	0
2040301		行政运行	203.00	0.00	203.00	0
2050803		培训支出	43.94	43.94	0.0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62.17	562.17	0.00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06.47	306.47	0.00	0
2080801		死亡抚恤	22.03	22.03	0.00	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1	0.21	0.00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55.92	255.92	0.00	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72.60	172.60	0.0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59.70	459.70	0.00	0

注：本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四舍五入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河池市公安局金城江分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 目（按支出功能科目分类）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932.3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1、上级补助	2496.39	二、外交支出	0.00
2、本级	4435.97	三、国防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5109.32
1、上级补助	0.00	五、教育支出	43.94
2、本级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1、上级补助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0.88
2、本级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428.52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59.7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6932.36	本年支出合计	6932.36
上年结转结余	0.00	结转下年支出	0.00
收入总计	6932.36	支出总计	6932.36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各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

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四舍五入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河池市公安局金城江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结转下年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1	2	3	4	5	6
	116002		6932.36	6151.36	5472.72	678.64	781.00	0
2040201		行政运行	4321.00	4311.00	3676.30	634.70	10.00	0
2040220		执法办案	124.00	0.00	0.00	0.00	124.00	0
2040221		特别业务	9.00	0.00	0.00	0.00	9.00	0
2040250		事业运行	17.32	17.32	17.32	0.00	0.00	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435.00	0.00	0.00	0.00	435.00	0
2040301		行政运行	203.00	0.00	0.00	0.00	203.00	0
2050803		培训支出	43.94	43.94	0.00	43.94	0.0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62.17	562.17	562.17	0.00	0.00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06.47	306.47	306.47	0.00	0.00	0
2080801		死亡抚恤	22.03	22.03	22.03	0.00	0.00	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1	0.21	0.21	0.00	0.00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55.9 2	255. 92	255.9 2	0. 00	0.00	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72.6 0	172. 60	172.6 0	0. 00	0.0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59.7 0	459. 70	459.7 0	0. 00	0.00	0

注：本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四舍五入尾数误差。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151.36	5472.72	678.6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348.79	5348.79	0.00
30101	基本工资	962.15	962.15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498.11	1498.11	0.00
30103	奖金	1079.92	1079.92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6.47	16.47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62.17	562.17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6.47	306.47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45.17	245.17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53.23	153.23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96	10.96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459.70	459.70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4.43	54.43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78.64	0.00	678.64

30201	办公费	17.50	0.00	17.50
30202	印刷费	5.00	0.00	5.00
30205	水费	8.00	0.00	8.00
30206	电费	40.00	0.00	40.00
30207	邮电费	53.59	0.00	53.59
30211	差旅费	5.00	0.00	5.00
30213	维修（护）费	50.00	0.00	50.00
30215	会议费	1.00	0.00	1.00
30216	培训费	44.04	0.00	44.04
30217	公务接待费	3.60	0.00	3.6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0.00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0.00	0.00
30228	工会经费	76.62	0.00	76.62
30229	福利费	1.33	0.00	1.33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0.00	0.00	8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02.20	0.00	202.2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0.77	0.00	90.7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3.93	123.93	0.00
30302	退休费	82.53	82.53	0.00
30305	生活补助	22.03	22.03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19.37	19.37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0.00	0.00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00	0.00	0.00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0.00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0.00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0.00	0.00

注：本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四舍五入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河池市公安局金城江分局

单位：万元

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费	
		1	2	3	4	5	6
116002		83.60	0.00	80.00	80.00	0.00	3.60

注：本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四舍五入尾数误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河池市公安局金城江分局

单位：万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功能 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结转下年支出
[kmbm]	[bmbm]	[mc]	[hj]	[xj]	[xmzc]	[jzzc]

注：本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四舍五入尾数误差。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河池市公安局金城江分局

单位：万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功能 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结转下年支出
			1	2	3	4
		合计	0.00	0.00	0.00	0.00

注：本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四舍五入尾数误差。本部门**2024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公开表

单位名称：河池市公安局金城江分局

单位：万元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	年度绩效目标
116002	河池市公安局金城江分局	城区复合型警务站聘请协警配餐经费	500000.00	保障城区复合型警务站值勤民警及协警经费配餐，加强城区社会面的巡逻防控力度,提高见警率,有效防范减少街面盗抢案的发生。
116002	河池市公安局金城江分局	居民身份证管理费	200000.00	依法查处有关违反国家户口居民身份证管理方面的案件、为居民及时办理户籍证件。为方便公民出行、开展各种经济事项提供身份依据。
116002	河池市公安局金城江分局	网络安全侦查办案业务费	100000.00	通过加强监督控制处理网络有害信息，侦办打击网络违法犯罪案件一系列工作，具体包括处理网络有害信息 300 条；侦办案件 30 起等履行职责业务费开支。提升
116002	河池市公安局金城江分局	国内安全保卫费	90000.00	搜集涉稳、涉恐、邪教情报信息查，出国保方面的违法犯罪案件。
116002	河池市公安局金城江分局	经济侦查办案业务费	50000.00	依法侦办经济方面的违法犯罪案件，维护经济市场的秩序，有利于经济发展，减少经济案件的发生。
116002	河池市公安局金城江分局	禁毒办案业务费	50000.00	依法查处涉毒类违法犯罪案件，严厉打击毒品犯罪活动，有效遏制毒品的蔓延、开展禁毒宣传及对派出所办理涉毒业务的指导工作。
116002	河池市公安局金城江分局	刑事侦查办案业务费	100000.00	依法侦办各类刑事方面的重特大犯罪案件，重点侦办命案、涉枪案件、“两抢一盗”等多发性侵财案,保护人民财产生命的安全。
116002	河池市公安局金城江分局	派出所办案业务费	200000.00	依法查办各派出所辖区内发生各类一般刑事案件、治安案件，重点检查查处娱乐网吧旅馆业、黄、赌、毒等群众关心热点违法案件,净化社会环境、维护辖区治安
116002	河池市公安局金城江分局	民警奖励专项经费(非税)	150000.00	依据公安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公安机关人民警察奖励条令》，保障公安机关对民警先进奖励及进集体奖励费支出。
116002	河池市公安局金城江分局	留置看护辅警薪资保障经费	2700000.00	保障 2024 年 60 名留置看护辅警的薪资保障支出。

116002	河池市公安局金城江分局	河南派出所迁建项目（非税）	600000.00	保障河南派出所迁建项目工程建设款支出,改善公安派出所执法办案环境。
116002	河池市公安局金城江分局	城区复合型警务站聘请协助警察工作人员工资经费	250000.00	保障城区复合型警务站聘请协警经费工资按时发放,加强城区社会面的巡逻防控力度,提高见警率,有效防范减少街面盗抢案的发生。
116002	河池市公安局金城江分局	人民警察法定工作日外的加班补贴	1880000.00	保障人民警察法定工作日外的加班补贴按时发放,落实中央从优待警政策,为民警解决后顾之忧。
116002	河池市公安局金城江分局	派出所办案业务费（非税）	250000.00	依法查办各派出所辖区内发生各类一般刑事案件、治安案件,重点检查查处娱乐场所、网吧、旅馆业、黄、赌、毒等群众关心热点违法案件,净化社会环境、维护辖区治安。
116002	河池市公安局金城江分局	居民身份证管理费（非税）	90000.00	依法查处有关违反国家户口居民身份证管理方面的案件、为居民及时办理户籍证件。为方便公民出行、开展各种经济事项提供身份依据。
116002	河池市公安局金城江分局	刑事侦查办案业务费（非税）	300000.00	依法侦办各类刑事方面的重特大犯罪案件,重点侦办命案、涉枪案件、“两抢一盗”等多发性侵财案,保护人民财产生命的安全。
116002	河池市公安局金城江分局	经济侦查办案业务费（非税）	50000.00	依法侦办经济方面的违法犯罪案件,维护经济市场的秩序,有利于经济发展,减少经济案件的发生。
116002	河池市公安局金城江分局	禁毒办案业务费（非税）	50000.00	依法查处涉毒类违法犯罪案件,严厉打击毒品犯罪活动,有效遏制毒品的蔓延、开展禁毒宣传及对派出所办理涉毒业务的指导工作。
116002	河池市公安局金城江分局	民警奖励专项经费	100000.00	依据公安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公安机关人民警察奖励条令》,保障公安机关对民警先进奖励及进集体奖励费支出。
116002	河池市公安局金城江分局	河南派出所迁建项目	100000.00	保障河南派出所迁建项目工程建设款支出,改善公安派出所执法办案环境。

注：本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四舍五入尾数误差。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一、 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

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本级各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机关服务中心）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